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一批
(2020年6月12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510	铁岭县李千户镇李千户村附近德士捷化工厂排放乳白色液体至大靠村中部河段,导致村民井水无法饮用。	铁岭县	铁岭德士捷化工有限公司,位于铁岭县李千户镇李千户村,该企业有环保审批手续,没有环保验收手续。铁岭德士捷化工有限公司由于无订单于2017年4月28日起处于停产状态,铁岭县环保局对该企业日常检查时未发现乳白色液体排放。企业正常生产时产生的废水经过该企业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放至企业自建的长度为1200米混凝土水渠进入恶龙河,水渠中低洼处有少量积水,并且水渠底未发现白色沉淀物。铁岭县李千户镇大靠村自来水井位于德士捷废水排放口下游(东侧)距离恶龙河150米,井深80米。	部分属实	2017年3月14日铁岭县环境监测站对该企业排放的污水进行监测,监测结果符合排放标准。2017年5月3日李千户镇政府已经委托铁岭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对大靠村自来水、德士捷饮用水、李千户村自来水进行监测。5月8日铁岭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已出具监测结果,其中大靠村自来水监测结果显示硝酸盐超标(限定值为20mg/L,检测结果为56.5mg/L);李千户村自来水监测结果显示总大肠菌群、耐热大肠菌群超标(限定值为不得检出,检测结果为5MPN/100mL)。德士捷饮用水监测结果显示硝酸盐不超标(限定值为20mg/L,检测结果为1.37mg/L)。铁岭县李千户镇政府为解决大靠村居民饮水问题新打两口深井,已于2017年5月8日完工。铁岭德士捷化工有限公司没有环保验收手续,2017年5月3日铁岭县环保局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责令该企业停止生产,并依法对其行政处罚人民币伍万元。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12日至2020年6月22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一批

(2020年6月12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1375	铁岭县阿吉镇陈平村陈平开发区多家企业冒黑烟,其中吉平油脂厂每隔3-5天生产一次,生产时刺鼻异味严重扰民;同时开发区内有企业把工业废水排至附近的养鱼池,污染居民地下饮用水源。	铁岭县	<p>举报人反映的“铁岭县阿吉镇陈平村陈平开发区多家企业冒黑烟”问题,26家涉气生产企业,有生产锅炉8台、工业窑炉5台、取暖锅炉13台。2017年5月11日铁岭县环保局现场检查时,未发现冒黑烟现象,13台取暖锅炉全部没有除尘设备,冬季取暖使用过程中,存在冒黑烟现象。</p> <p>举报人反映的“吉平油脂厂每隔3-5天生产一次,生产时刺鼻异味严重扰民”问题,实为铁岭吉平饲料油脂厂,企业法人代表冯亮,占地面积8亩,主要产品为动物饲料油饼、饲料油脂,该企业有环评审批手续,无验收手续。企业因资金短缺,一直处于停产状态。2017年5月11日,铁岭县环保局对该企业现场核查,企业处于停产状态,部分生产设备已拆除。</p> <p>举报人反映的“同时开发区内有企业把工业废水排至附近的养鱼池,污染居民地下饮用水源。”问题,阿吉工业园区基础设施不健全,没有污水管网,园区内少量污水进入排水沟,园区下游最近的养鱼池为沈阳市法库县依牛堡镇祝家堡子村鱼池,距阿吉工业园区排水口约2公里。在枯水季节,园区污水对法库养鱼池有一定影响。2016年10月由于园区污水流经法库养鱼池,鱼池承包人向法库县环保局上访,经法库县环保局与铁岭县环保局沟通,鉴于园区污水管网未建成,无法确定具体排水企业,经协商给予养鱼池承包人8000元补偿。经核实,阿吉工业园区周边,没有饮用水源。</p>	部分属实	<p>1. 园区内冒黑烟企业燃煤锅炉已全部改为清洁能源。</p> <p>2. 吉平油脂厂已停产,锅炉已拆除,县环保局将对该企业加强监管,在未完善环保手续之前不允许该企业生产。</p> <p>3. 园区内现有生产企业22家,均没有生产污水产生,只有生活废水。园区内22家企业均自建防渗漏贮水池。同时,阿吉园区将不再引进产生工业废水的企业,生活废水随产随清。经十八届十三次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决定购买移动污水处理装置,收集处理园区各企业生产生活废水,移动式污水处理设备已交付阿吉镇。目前,专家论证报告已编制完成,阿吉镇已委托第三方公司与园区内企业达成协议,并签订污水处置合同。污水处理设备调试完毕后,园区内污水经处理达标,用于园区绿化。</p> <p>对园区已投产企业的环境违法行为,铁岭县环境保护局分别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和《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其中责令整改10家;行政处罚10家;罚款金额合计27.8万;责令停产10家。</p>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12日至2020年6月22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一批

(2020年6月12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4100	铁岭县李千户乡的铁岭德士杰化工厂没有环评相关手续, 违规生产, 厂内没有任何环保设施, 生产废水未经处理直接排放, 严重污染周边环境。	铁岭县	铁岭德士捷化工有限公司, 位于铁岭县李千户镇李千户村, 该企业有环保审批手续, 没有环保验收手续。2017年5月2日铁岭县环保局执法人员到该企业核实, 该企业未生产, 厂区按照环评要求配有污染防治设施, 生产废水排入污水池后经一级沉降、酸碱中和、板框压滤、二级沉降用PH试纸检测合格后才可排放。2017年3月14日铁岭县环境监测站对该企业排放的污水进行监测, 监测结果符合排放标准。	部分属实	2017年3月14日铁岭县环境监测站对该企业排放的污水进行监测, 监测结果符合排放标准。2017年5月3日李千户镇政府已经委托铁岭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对大靠村自来水、德士捷饮用水、李千户村自来水进行监测。5月8日铁岭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已出具监测结果, 其中大靠村自来水监测结果显示硝酸盐超标(限定值为20mg/L, 检测结果为56.5mg/L); 李千户村自来水监测结果显示总大肠菌群、耐热大肠菌群超标(限定值为不得检出, 检测结果为5MPN/100mL)。德士捷饮用水监测结果显示硝酸盐不超标(限定值为20mg/L, 检测结果为1.37mg/L)。铁岭县李千户镇政府为解决大靠村居民饮水问题新打两口深井, 已于2017年5月8日完工。铁岭德士捷化工有限公司没有环保验收手续, 2017年5月3日铁岭县环保局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 责令该企业停止生产, 并依法对其行政处罚人民币伍万元。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 公示期内如有异议, 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 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 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 2020年6月12日至2020年6月22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 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 024-79890107

邮寄地址: 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一批
(2020年6月12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4499	铁岭县横道河子乡再生资源产业园有很多企业危险废物露天堆放,甚至转移到外地倾倒,生产废水未经处理直接排放,污染周边环境。	铁岭县	<p>铁岭县横道河子镇辽宁静脉产业园,位于铁岭县横道河子镇上石碑村,有建成企业5家,该园区有总体规划批复、规划环评批复。园区建有污水处理厂及集中供热站,但由于入驻企业不多,污水管网、供热管网未建成,导致污水处理厂、集中供热站未启用。</p> <p>2017年5月21日经铁岭县环保局现场调查:</p> <p>1. 铁岭贵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2月,2015年6月投产。法人代表韩东洋,生产原料废催化剂,主要产品氟钼酸氨、钼酸、钨酸、镍铝粉。现场检查时,该企业处于生产状态,企业环保手续齐全,一期环评审批(辽环函【2013】455号),环保验收手续(铁市环验【2016】9号)。二期环评审批(铁市环审函【2016】61号),环保验收(铁市环验函【2017】4号)。企业生产原料废催化剂属于危险废物,都存放在库房(两个库房共计2300m²)。生产过程中产生少量危废,尚未转运存放在危废库房,已与辽宁牧昌国际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转运联单协议。企业生产过程中无工业废水产生,无废水排放,无露天堆放现象。</p> <p>2. 辽宁春天化工有限公司,2008年成立,2011年投产。法人代表余树华,生产原料右磷左胺盐和钠盐,主要产品工业盐和混旋苯乙胺。辽宁春天化工有限公司,2013年12月至今未生产。环保手续齐全,环保审批(铁市环函【2009】50号)环保验收(铁市环验函【2010】10号)。企业正在扩建,预计2017年7月恢复生产,扩建环保审批(铁市环审函【2017】2号)。该企业</p>	部分属实	<p>横道园区总体规划和环评已做完,园区内5家企业,目前只有1家生产(铁岭贵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园区内5家企业均未发现露天堆放危险废物现象,并且园区内5家企业均无生产废水排放。横道镇政府已要求园区内5家企业自建防渗漏贮水池。</p> <p>经十八届十三次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决定购买移动污水处理装置,收集处理园区各企业生活废水,移动式污水处理设备已交付横道镇。目前,横道镇已委托第三方公司与园区内企业达成协议,并签订污水处置合同。污水处理设备已完成调试并可以正常投入使用,园区内污水经处理达标,用于园区绿化。</p>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12日至2020年6月22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一批
(2020年6月12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4506	铁岭幸福里小区、名邦尚品小区、金海湾小区、阮家居民区等居民生活排水及浴池、饭店、洗车场等废水、污水均没有地下排水管道，每天靠凡河镇政府派人用水泵抽入河渠，最后排入莲花湖湿地公园，破坏生态环境，污水流经之处，异味扰民。	铁岭县	<p>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p> <p>举报人反映的“铁岭幸福里小区、名邦尚品小区、金海湾小区、阮家居民区等居民生活排水及浴池、饭店、洗车场等废水、污水均没有地下排水管道”情况不属实，铁岭县凡河镇有城镇污水管网，镇内雨水、污水均排入污水管网。按照铁岭市政规划铁岭县凡河镇污水管网与铁岭东北物流城污水管网对接后，经东北物流城污水泵站将污水打入哈大铁路西侧的铁岭市凡河新区污水管线，污水经凡河新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外排。目前，东北物流城污水泵站未建成。</p> <p>举报人反映的“每天靠凡河镇政府派人用水泵抽入河渠，最后排入莲花湖湿地公园，破坏生态环境，污水流经之处，异味扰民。”情况部分属实。鉴于东北物流城污水泵站未建成，雨水、污水在管道中长期滞留，影响了居民日常生活。铁岭县凡河镇政府逢雨季时节，利用水泵将管网内滞留污水抽入到水渠中，最终流向莲花湖湿地公园，并非每天用水泵抽入河渠。该水渠流经之处无居民区。</p> <p>针对以上问题，东北物流城污水泵站已纳入2017年铁岭市重点实施项目，为全市重点民生工程之一，正在建设中。5月17日，铁岭市副市长王正准组织召开了湿地污水治理现场会，责成铁岭市财政局、铁岭市住建委等部门尽快解决资金和手续问题，铁岭市凡河新区管委会负责具体工作的推进，力争使物流城污水泵站在今年8月投入使用，彻底解决建成区等的污水处理问题。</p>	部分属实	凡河镇污水管线已完工并与新区污水管线并网，凡河镇雨污水通过重力流进入新区污水管网。目前，已完成凡河镇污水排放问题专家论证并出具了论证报告，结论显示该案件已达到销号条件。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12日至2020年6月22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一批

(2020年6月12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4527	一是铁岭县镇西堡村南侧一污水处理厂已建成并完成验收,但至今两年左右未运行。二是镇西堡村养马堡村北侧一在建污水处理厂已停工,造成附近铁岭发电厂生产废水未经处理随意排放。	铁岭县	一是铁岭县镇西堡镇南侧污水处理厂是辽河整治工程项目,于2015年建成,但由于铁岭县镇西堡镇污水管网工程没有专项补助资金,2015年污水管网工程未完工。2016年铁岭县政府与镇西堡镇政府共同出资120万元(其中县政府承担2/3,镇政府承担1/3),完善了镇西堡镇污水管网,2016年9月管网竣工,2016年11月经铁岭县环保局验收合格,污水处理厂投入运行。2017年5月22日经铁岭县环保局现场核实,该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 二是铁岭县镇西堡镇养马堡村北侧污水处理厂属于辽河排污口整治工程,由铁岭市市政公司承建,至今未完工。	部分属实	1.养马堡污水处理厂建设初衷是为解决辽河沿岸村屯污水直排辽河问题,没有充分考虑建成后由哪个部门来管理,且污水处理厂运转费用较高,没有明确承担主体,因此该污水处理厂建设既没有必要性、也没有可行性。 2.铁岭县环保局会同动监部门强化该区域规模化养殖场点的环境监督管理,要求规模化养殖场点限期完成粪便综合处置设施,达标排放。 镇西堡镇存在两座污水处理厂,一座是镇西堡镇污水处理厂,该污水处理厂建设初衷是为解决镇西堡镇住宅小区污水,但在2012年镇西堡镇住宅小区项目搁浅,导致镇西堡镇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量较少,处于间歇性运行状态。目前,针对镇西堡镇污水处理厂问题已组织相关专家进行论证,论证结果为该污水处理厂不具备运行条件,建议停运。另一座为养马堡村辽河排污口污水处理设施,该污水处理设施处于未建成状态,建设初衷是省辽河局辽河排污口整治,由铁岭市政公司承建,由于当地无污水排放,该污水处理设施一直未建成。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12日至2020年6月22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2010157	铁岭经济开发区高官台园区内部分企业的废水,未经处理直排,污染环境。	铁岭县	经调查,举报情况不属实。官台园区现有企业30家,生产16家,停产停建14家,涉及工业废水一家,为辽宁三星玉米产业科技有限公司,该企业建有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正常,达标排放。园区内不存在工业废水直排行为,河道内没有垃圾漂浮和水体发臭现象。针对造成凡河污染开发区正聘请第三方对双龙河水质进行监测。	基本属实	开发区官台工业园区办公室定期对双龙河内垃圾进行清理及清运,保证河水清洁、河道畅通。经开发区水利局委托第三方对双龙河水质进行监测,结果显示符合地表水环境标准。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1300029	开发区内有多家烧热水的锅炉,无任何手续,烧煤污染大气,盗取地下水资源,曾多次举报,未得到解决。	铁岭县	经调查,举报情况基本属实。经开发区环保分局调查核实,开发区区域内未发现烧热水的燃煤锅炉。与银州区交界处有一家使用燃煤锅炉的热水加工点,该热水加工点已由银州区依法关闭。	基本属实	开发区加强对区域的巡查,发现违法生产热水加工行业,依法进行查处。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1280189	高速公路铁岭收费站南侧的辽海屯河,全长约6公里,两岸畜禽粪便,生活垃圾无人清理。	铁岭县	经调查,举报情况基本属实。对反映问题涉及开发区由任家沟分场至铁抚路1.2公里排水沟,我区于11月22日已安排农场办对排水沟进行了清理,清理了村内水沟两岸及沟内残土、生活垃圾和白色垃圾约40立方米,排水沟两岸没有畜禽粪便。目前已清理完毕。内。	基本属实	开发区管委会对7家养殖户明确提出要求:一是对养殖过程中产生的粪污日产日清。二是自行建设粪污贮存池,严禁粪污外排,对粪污采取干清粪措施,干粪还田,湿粪由粪污贮存池收集,池中粪污满后由吸污车抽走;三是加强日常监管;四是开工建设任家沟沟畜禽防渗漏污水储存建设工程,工程已完工。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项)
1	X210000201811260081	距铁岭开发区任家沟分厂村内有几十家养猪、养牛户，粪便排入村内小河，导致河水黑臭，污染地下水，且异味扰民。	铁岭县	经调查，举报情况基本属实。经调查，任家沟分场现有散养户10家，其中7家养猪户，现存栏量共计1461头，粪污集中堆放在地头，有猪舍清洗废水排入沟内；3家养牛，现存栏量共计6头，没有废水和粪便排入沟内。	基本属实	开发区管委会对7家养殖户明确提出要求：一是对养殖过程中产生的粪污日产日清。二是自行建设粪污贮存池，严禁粪污外排，对粪污采取干清粪措施，干粪还田，湿粪由粪污贮存池收集，池中粪污满后由吸污车抽走；三是加强日常监管；四是开工建设任家沟沟畜禽防渗漏污水储存建设工程，工程已完工。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1260016	开发区官台园区内有一条从东到西的河，垃圾成堆漂浮河面，河水黑臭，绵延几公里。	铁岭县	开发区官台园区仅有一条河流，为内双龙河，河水来源部分由园区内企业雨污分流的雨水和八家子山泉水组成。现场调查时，河内未发现垃圾及河水黑臭现象存在，但在河道两侧有少量生活垃圾。	基本属实	开发区管委会一是安排专人沿河清理河道两侧生活垃圾；二是加大对园区内企业的宣传力度，杜绝向河内及河道两侧倾倒生活垃圾。三是对园区内企业加强日常监管，严禁将生产废弃物和生活垃圾随意倾倒在河内及河道两侧。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1250076	铁岭开发区橡胶产业园内大量小加工企业无任何手续,污水直排,气味大。	铁岭县	经调查,举报情况不属实。开发区橡塑产业园企业32家,其中生产和半生产企业15家,停产或停建17家,均有环保审批手续。园区内没有工业废水生产企业,生活污水排入市政管网7号线,园区内无异味。	基本属实	市环保局开发区分局加强对园区企业的日常监管。开发区管委会继续加强对明渠两侧垃圾进行清理。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 020181 125003 5	铁岭开发区机电产业园无污水处理站,园区内百家企业工业废水直排,污染环境。	铁岭县	经调查,举报情况不属实。开发区机电产业园内无工业废水直排,只有生活污水,排入市政管网。因此不需要设立单独污水处理站,园区内有企业34家,其中18家处于生产状态,16家处于停产或停建状态。	基本属实	市环保局开发区分局加强对园区企业的日常监管。开发区管委会继续加强对明渠两侧垃圾进行清理。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1250034	铁岭市开发区官台工业园区内百家企业工业废水直排到园区内河里，数公里的河道内漂浮着大量垃圾、河水发黑有臭味，造成铁岭县凡河省级保护区内的河流被污染。	铁岭县	经调查，举报情况不属实。官台园区现有企业30家，生产16家，停产停建14家，涉及工业废水一家，为辽宁三星玉米产业科技有限公司，该企业建有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正常，达标排放。园区内不存在工业废水直排行为，河道内没有垃圾漂浮和水体发臭现象。针对造成凡河污染开发区正聘请第三方对双龙河水质进行监测。	基本属实	开发区官台工业园区办公室定期对双龙河内垃圾进行清理及清运，保证河水清洁、河道畅通。经开发区水利局委托第三方对双龙河水质进行监测，结果显示符合地表水环境标准。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1220001	昌图县金河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辽宁金属回收集团辽阳有限责任公司、阜新市金回报废汽车拆解有限责任公司、盘锦市报废汽车回收有限责任公司、丹东市金属报废汽车拆解有限公司、丹东市金回报废汽车拆解有限公司宽甸分公司、丹东市金回报废汽车拆解有限公司东港分公司、铁岭市物资再生利用有限责任公司开原市分公司、铁岭市物资再生利用有限责任公司调兵山市分公司、营口兴盛物资回收再生利用有限公司、大连市报废车辆回收拆解有限公司等汽车拆解厂和各地大量的汽车维修厂和4S店,以及各地涉及车辆保险公司索赔件,均存在废矿物油、废旧蓄	铁岭县	经调查,举报情况不属实。开发区管委会安排交通局针对反映问题认真组织排查核实。开发区交通局成立了专项排查小组,对全区范围内汽车修理厂和4S店开展专项排查,对辖区内涉及的23家企业于11月27日排查完毕。其中4S店18家,修理厂5家,企业废旧机油全部由有回收资质的铁岭鑫锋废机油回收有限公司回收,新电池只出售,不回收旧电池,无废旧电路板产生。未发现随意倒卖或去向不明现象。	基本属实	开发区交通局加强监管,建立长效机制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1210041	距离银州区高速公路口600米处有一条横穿居民区和102国道的排污大沟。排污沟里的排泄物、污水，臭气熏天。	铁岭县	<p>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根据反映问题铁岭高速公路口南600米处，位于银州区西辽海屯穿越102线国道有一排污沟渠。102线国道以东排污沟渠分别经过西辽海村、腰辽海村、东辽海村、银州区福利院、银州区精神病院、银州区工业园区，沿排污沟渠的农村生活垃圾及废水，相关单位的生活废水，园区企业的生产及生活废水均排入该沟渠。经过银州区境内约4.6公里后穿越铁抚公路进入开发区境内约1.2公里，沿沟渠有灵宝寺生活废水排入，终点为开发区任家分沟。任家分沟现有100余户，其中生猪散养户7家，居民生活废水及养殖冲洗废水排入沟内。开发区境内为季节性雨水沟，现场沟内没有猪粪，有部分生活垃圾。</p> <p>根据反映问题铁岭高速公路口北600米处，位于罗曼春天小区南侧穿越102国道处有一排污沟渠。沟渠经过102线国道以东经过罗曼春天小区，铁岭县建材厂棚户区至铁抚路约1.7公里，穿越铁抚路经过秦家岗子分场、橡塑园至前帽山终点约2公里为开发区境内。此沟为前帽山的泉水沟，橡塑园内无生产废水排放企业。2018年8月开发区已对该沟渠彻底改造清理。现沟内有少量的生活垃圾，沟内流水清澈未见异常。</p> <p>开发区管委会于2018年11月22日安排农场办对任家分沟至铁抚路段1.2公里排水沟进行了清理，清理了村内水沟两岸及沟内残土、生活垃圾和白色垃圾约40立方米。安排园区办对前帽山至铁抚路段沟内垃圾进行清理，清理生活垃圾4立方米。目前已清理完毕。安排动监局对任家分沟7家生猪散养户的粪污排放制定整改措施。</p>	基本属实	<p>开发区管委会于2018年11月22日安排农场办对任家分沟至铁抚路段1.2公里排水沟进行了清理，清理了村内水沟两岸及沟内残土、生活垃圾和白色垃圾约40立方米。安排园区办对前帽山至铁抚路段沟内垃圾进行清理，清理生活垃圾4立方米。目前已清理完毕。安排动监局对任家分沟7家生猪散养户的粪污排放制定整改措施。开工建设任家坟沟畜禽防渗漏污水储存建设工程，工程已完工。</p>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1190033	距离银州区高速公路口600米处有一条横穿居民区和102国道,宽12米,深3米的排污大沟。排污沟里的排泄物、污水,臭气熏天。	铁岭县	<p>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根据反映问题铁岭高速公路口南600米处,位于银州区西辽海屯穿越102线国道有一排污沟渠。102线国道以东排污沟渠分别经过西辽海村、腰辽海村、东辽海村、银州区福利院、银州区精神病院、银州区工业园区,沿排污沟渠的农村生活垃圾及废水,相关单位的生活废水,园区企业的生产及生活废水均排入该沟渠。经过银州区境内约4.6公里后穿越铁抚公路进入开发区境内约1.2公里,沿沟渠有灵宝寺生活废水排入,终点为开发区任家分沟。任家分沟现有100余户,其中生猪散养户7家,居民生活废水及养殖冲洗废水排入沟内。开发区境内为季节性雨水沟,现场沟内没有猪粪,有部分生活垃圾。</p> <p>根据反映问题铁岭高速公路口北600米处,位于罗曼春天小区南侧穿越102国道处有一排污沟渠。沟渠经过102线国道以东经过罗曼春天小区,铁岭县建材厂棚户区至铁抚路约1.7公里,穿越铁抚路经过秦家岗子分场、橡塑园至前帽山终点约2公里为开发区境内。此沟为前帽山的泉水沟,橡塑园内无生产废水排放企业。2018年8月开发区已对该沟渠彻底改造清理。现沟内有少量的生活垃圾,沟内流水清澈未见异常。</p> <p>开发区管委会于2018年11月22日安排农场办对任家分沟至铁抚路段1.2公里排水沟进行了清理,清理了村内水沟两岸及沟内残土、生活垃圾和白色垃圾约40立方米。安排园区办对前帽山至铁抚路段沟内垃圾进行清理,清理生活垃圾4立方米。目前已清理完毕。安排动监局对任家分沟7家生猪散养户的粪污排放制定整改措施。</p>	基本属实	<p>开发区管委会于2018年11月22日安排农场办对任家分沟至铁抚路段1.2公里排水沟进行了清理,清理了村内水沟两岸及沟内残土、生活垃圾和白色垃圾约40立方米。安排园区办对前帽山至铁抚路段沟内垃圾进行清理,清理生活垃圾4立方米。目前已清理完毕。安排动监局对任家分沟7家生猪散养户的粪污排放制定整改措施。开工建设任家分沟畜禽防渗漏污水储存建设工程,工程已完工。</p>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1090065	铁岭市经济开发区官粮窖分场一家采沙场无任何手续,在凡河河道附近盗采洗沙,噪声扰民,污染河水,沙堆扬尘污染环境。	铁岭县	经调查核实情况如下: 举报人所指“官粮窖分场采沙场”,位于开发区官粮窖分场东南侧300米左右,凡河南侧300米左右,此处是50年前凡河改道后废弃的老河道,为大碾盘山内的荒山沟,是荒地。现场没有采砂洗砂作业,但有施工作业痕迹,现场有2处深1.5—2米坑,面积约40亩,挖出的土石方堆放在现场,是建垂钓鱼塘前期工程。该工程属于“快乐家园休闲娱乐项目”。开发区管委会于2009年5月25日与承包人签订协议书,拟开发建设综合服务楼、接待中心、CS训练场、养殖中心、垂钓鱼塘等。因资金问题停止了建设。经开发区水利局现场调查确认,该处不属采沙场。	基本属实	开发区管委会通过与承包人协调沟通,达成一致意见,取消协议,停止该处铁岭市快乐家园休闲娱乐项目建设,开发区管委会对该处因施工作业的2个坑进行回填,恢复原状。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1090020	铁岭市经济开发区八家子分场有多家碎石场进行野蛮开采, 毁坏树木, 排放大量粉尘, 严重破坏生态环境。	铁岭县	<p>经调查核实情况如下:</p> <p>铁岭经济开发区八家子分场, 现有10家采石场, 目前均处于停产状态, 所有采石场的堆料场均采取有效覆盖措施, 现场未发现扬尘现象; 10家采石场均有采矿许可证, 其中3家采矿许可证已过期, 分别是铁岭市众兴矿业集团石料鑫兴有限公司、铁岭市众兴矿业集团大海石料有限责任公司、铁岭市众兴矿业集团海源石料有限公司, 该3家企业采矿许可证到期后未再进行生产。</p> <p>铁岭市国土资源局2017年5月10日已对存在越界开采行为的8家矿山企业进行立案查处并做出行政处罚, 责令退回本矿区范围内开采, 现已按要求整改;</p> <p>开发区森林公安分局现场调查, 发现兴盛采石场、宏顺采石场存在非法侵占林地行为; 举报情况属实。</p>	基本属实	<p>开发区森林公安分局对兴盛采石场、宏顺采石场非法侵占林地行为正式立案, 同时对其他采石场也在进一步排查中。</p> <p>根据辽宁省国土资源厅《关于下达2018年度生产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和土地复垦任务的通知》要求, 10家采石场已在开发区国土资源局的监管下完成2018年恢复治理任务。</p> <p>铁岭市环保局开发区分局将加强对八家子分场现有10家采石场的日常监管, 防止扬尘等环境污染。</p>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 公示期内如有异议, 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 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 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 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 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 024-79890107

邮寄地址: 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 020181 107005 9	铁岭市环保局及各区县(市)环保局行政处罚信息不全或查询不到。	铁岭县	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2017年之前行政处罚已全部公开,2017年4件行政处罚未公开。	基本属实	立即整改,及时公开。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项)
1	D210000 2018112 50076	菁华名邸小区的自来水水质差, 水中有白色漂浮物。	铁岭县	经调查, 举报情况不属实。开发区卫生局于11月27日委托辽宁康恒卫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自来水水质进行了检测, 检测结果符合饮用水标准。 小区供水泵房安装的是无负压式供水设备, 水源为开发区自来水公司提供, 检查人员将铁岭市疾控中心对开发区末梢水2018年前三季度的水质监测结果告知物业, 水质检测结果合格。	基本属实	无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 公示期内如有异议, 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 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 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 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 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 024-79890107

邮寄地址: 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D210000201811160068	中心医院对面盛峰家苑小区45A楼下有一排饭店,刮北风时油烟吹到楼上,导致居民不敢开窗。	铁岭县	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盛峰家苑小区45A号楼下共有饭店6家,分别为“欣野粤式早晚餐”、“牛腾烤肉”、“笨牛家”、“百菜百味”、“品味居”、“龙继斑鱼庄”,开发区综合执法局于2018年11月12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八十一条一款规定,已对“笨牛家”、“百菜百味”、“品味居”、“龙继斑鱼庄”下达了安装油烟净化设备责令改正通知书。现场核查“笨牛家”已整改完成。“其余3家正按整改要求和时限进行中,剩余两家“欣野粤式早晚餐”“牛腾烤肉”未安装。开发区综合执法局对“牛腾烤肉”、“欣野粤式早晚餐”饭店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八十一条一款规定,未安装油烟净化装置下达了责令整改通知。并要求6家饭店申请第三方监测,提供监测数据。	基本属实	开发区综合执法局对上述几家单位下达了责令整改通知书。铁岭奥达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已经将压力泵做隔音处理并实行封闭管理,已解决噪音扰民问题。铁岭经济开发区笨牛家烤肉店、铁岭经济开发区好记百菜百味餐厅、铁岭经济开发区钥匙品位居特色菜馆、铁岭经济开发区吃虾涮火锅店这4家餐饮单位已经对烟道存在的漏点进行修复,完善排烟设施。上述5家单位已经做出承诺,加强管理保证不影响周围居民生活。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D210000201811110032	一是腰堡村那侧有一不知名加工厂,夜间生产时排放浓烈的油漆味,异味扰民;二是腰堡村南的供暖公司烟囱排放黑烟,污染环境。	铁岭县	问题一: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11月14日上午,开发区党委副书记陈凤君带领相关部门到现场进行了调查,对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排查,腰堡村南侧约2公里左右未发现有相关生产企业。一直到102国道与跨线桥交汇处,有一生产企业,名称为辽宁大河重工起重机械有限公司,经现场调查核实,该企业有环保审批手续,没有验收手续,喷漆车间没有污染防治设施,焊接车间没有废气收集装置。目前企业已自行拆除喷漆车间,开发区管委会责成开发区环保分局对该企业存在的违法问题依法进行立案查处。	基本属实	目前企业已自行拆除喷漆车间,开发区管委会责成开发区环保分局对该企业存在的违法问题依法进行立案查处。铁岭市环保局开发区分局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对该企业环保设施为验收的违法行为,依法行政处罚人民币5万元。罚款已缴纳。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2050091	辽宁省全省污水、污泥处理费没有纳入财政预算,拖欠严重,影响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	铁岭市铁岭县	经调查,铁岭县辖区内共有2座城镇污水处理厂,分别是凡河新区污水处理厂、高新区岭南污水处理厂。2座污水处理厂污水、污泥处理费用均已纳入财政预算,并按期拨付,不存在拖欠现象。	不属实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2050013	腰堡镇牧原有限公司非法租用东小河村700多亩基本农田, 毁林建养猪场, 臭气熏天, 污染地下水。	铁岭市 铁岭县	<p>此案件与第十批受理编号X210000201811130074案件问题一反映同一问题。</p> <p>辽宁铁岭牧原农牧有限公司(二场), 位于铁岭县腰堡镇。企业环保手续齐全, 有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现有生猪存栏2.4万头, 粪便处理方式为干式清粪工艺, 猪粪水收集后进入黑膜沼气池发酵并进行干湿分离, 分离出的沼液在分离池进行二次发酵, 成为液态肥综合利用, 为防止异味外溢, 收集、发酵过程中的所有池体均做过防渗及覆盖顶膜处理。企业与周边农户签订了沼液还田协议, 并与张庄合作社签订了粪肥销售协议。</p> <p>关于“占用700多亩基本农田及毁林建厂”问题, 经核实, 企业国土手续齐全, 占地面积约1042亩, 不存在占用基本农田和毁林问题。</p> <p>关于“臭气熏天”问题: 2018年11月15日, 铁岭县环保局委托第三方环境监测机构进行气味检测。检测报告显示, 企业气味排放达标。</p> <p>关于“污染地下水”问题: 2018年11月15日, 铁岭县疾控中心对辽宁铁岭牧原农牧有限公司(二场)分散式供水水源、铁岭县腰堡镇东小河村分散式供水水源及小型集中式供水末梢的饮用水水质进行检测, 检测结果显示地下水水质符合饮用水标准。</p>	基本属实	铁岭县动监局、铁岭县环保局等相关部门加强对该企业的监管, 要求企业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 公示期内如有异议, 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 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 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 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 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 024-79890107

邮寄地址: 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2020156	凡河新区逸湾苑小区北侧,从新区通往高铁站的梭桥,有禁止货车通行和限高标志,但夜间有大量重型货车通行,噪声扰民,影响小区居民休息。	铁岭市铁岭县	经调查,举报人反映的路段为铁岭市凡河新区澜沧江路靠近逸湾苑小区路段,已安装限高杆但未启用。该路段夜间确有重型货车通行,存在噪声扰民情况。	基本属实	2018年12月3日,凡河新区管委会召开专题会议,责成新区交警大队在12月11日前接通网络监控设备,启用限高杆。新区交警大队将加大警力投入,限制重型车辆通行,防止噪声扰民情况发生。	无	举报人未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D210000201812020070	熊官屯镇文家沟村东侧的黑油房采石场审批采石面积不足1亩,但实际私自占用村东侧山上50多亩土地非法采石,爆破噪音扰民,且存在扬尘污染,希望予以处理。	铁岭市 铁岭县	经调查,举报人反映的“黑油房采石场”为铁岭县永顺采石有限公司。企业主要产品为大块花岗岩碎石。由于企业处于停产状态,未发现“爆破噪音及扬尘污染”现象。经核实,铁岭县永顺采石有限公司存在越界采矿违法行为,该企业在未经国土部门批准,在采矿许可证规定范围外私自开采花岗岩1.787万立方米。	基本属实	铁岭县国土局已将该企业违法案件移送公安机关调查处理,铁岭县公安局已立案侦查。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D210000201811300065	全省各市、区政府缺乏对事业单位从事与环保有毒有害气体相关工作职工的关心,未按人社部【2015】100号文件规定给一线环保工作者发放津贴。	铁岭市铁岭县	经调查,铁岭县已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调整环境保护监测津贴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100号)文件,于2017年5月31日对调整环境保护监测津贴进行了批复,纳入财政预算。并已补发2016年1月至2017年5月的环境保护监测津贴。	不属实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 020181 201013 9	一是铁岭县平顶堡镇段树村毛温山、台子沟山上树木被砍伐;小二乐沟、大二乐沟、三大沟有人以种榛子为名,将原有松树砍伐殆尽。二是段树村卫生无人管,东街、供销下等几户居民住宅附近河沟内垃圾成堆,随雨水流入河中;部分垃圾埋在大队附近的桥下,最终污染下游大辽河。	铁岭市 铁岭县	<p>问题一:经调查,1.举报人反映的“铁岭县平顶堡镇椴木村毛温山、台子沟山上林木被砍伐”问题。铁岭县平顶堡镇于2015年4月30日发生森林火灾造成毛温山、台子沟山180亩左右林木被烧毁,由于风刮和虫蛀致使林木倒地,为防止进山作业人员人身安全及引发大面积森林病虫害发生,由村民将火烧木捡回家用于烧火取暖,并自发在火烧迹地内更新造林,其中栽植平榛120亩,栽植大果榛子60亩;2.举报人反映的“小二乐沟(小二道沟)、大二乐沟(大二道沟)三大沟(三道沟)有人以种榛子为名将原有松树砍伐殆尽”问题。经现场核查和入户走访,这些年来,以上三个沟岔确实有在自家原有榛子园内的零星散生树木被村民砍柴烧火,原有林分没有改变。与举报人反映的“松树被砍伐殆尽”情况不相符。</p> <p>问题二:铁岭县平顶堡镇椴木村现有专职保洁员2人,水管员1人,对村内日常卫生和河道进行清理,不存在“椴木村卫生无人管及埋垃圾”现象。椴木村河道每月清理一次,现场检查时,椴木村河道内存在少量垃圾,为附近居民近期丢弃所致,平顶堡镇立即组织人员、设备对河道内垃圾进行了清理。关于“污染河水”问题,铁岭县环境监测站对举报人反映的河段水质进行监测,监测报告显示水质达标。</p>	部分属实	<p>铁岭县林业局已责成平顶堡镇林业站对小二乐沟(小二道沟)、大二乐沟(大二道沟)三大沟(三道沟)所涉及的榛子园进行逐块排查,并对存在上述情况的违法人员进行依法处理。</p> <p>平顶堡镇椴木村已经初步实施垃圾分类工作,村委会已向百姓发放了宣传单,建立垃圾分类机制,通过分类工作使垃圾逐年减量。</p>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2040075	高新工业园区多家企业生产或取暖时使用燃煤锅炉,无环保手续和设施,冒黑烟,污染环境。	铁岭市 铁岭县	高新工业园区共有企业114家,生产企业85家,其余企业处于停产或未建成状态。生产企业中,有82家企业生产和冬季取暖采用天然气锅炉、电锅炉、生物质锅炉、地源热泵、集中供热等方式。剩余3家企业,分别为铁岭万海热力有限公司(园区供热公司)、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铁岭分公司(取暖用集中供热,生产用燃煤锅炉)、辽宁国威食品有限公司(生产取暖均为燃煤锅炉,企业燃煤锅炉已列入2019年锅炉拆改计划,天然气锅炉已采购预计2019年2月完成安装),以上3家企业环保手续齐全,污染防治设施符合环保要求,不存在冒黑烟现象。	基本属实	铁岭县环保局要求高新区各企业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停产企业必须经环境监测合格后方可恢复生产。同时,铁岭县环保局将加强对园区各企业监管力度,一经发现违法行为将依法依规进行查处。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1300359	铁岭市凡河新区新都花园(金月蓝湾二期)门市四周饭店油烟、噪声、气味扰民严重。部分饭店虽然装了油烟净化和降噪声处理,但实际效果并不理想。	铁岭市 铁岭县	经调查,举报人反映的“新都花园四周”共有15家饭店,均未安装环保设施,存在油烟、噪音扰民现象。	基本属实	2018年12月3日,铁岭县综合执法大队对15家未安装环保设施的饭店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责令7日内进行整改,加装环保设施并到网上办理相关登记手续。同时,15家饭店需提供烟气、噪音达标排放的检测报告。到期未整改的,铁岭县综合执法大队将依法依规行政处罚并责令停业整顿。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2020175	高某意、高某2人无正规合法手续进行危险废物跨省转移。	铁岭市 铁岭县	<p>铁岭洪民物资回收有限公司铁岭县建花收购站(以下简称铁岭县建花收购站),位于铁岭县新台子镇,负责人曹建花。企业主要从事废旧蓄电池收集暂存、废品回收及销售,有环保部门批准的《废旧蓄电池收集暂存备案表》。</p> <p>经调查,举报人反映的“高某意、高某”在铁岭县建花收购站工作。铁岭县建花收购站工作与辽阳兴辽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具备辽宁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在有效期范围)签有授权委托书,辽阳兴辽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委托铁岭县建花收购站作为铁岭地区废旧蓄电池收集暂存代理,依法收集废旧蓄电池。经铁岭县公安局、县环保局核实,铁岭县建花收购站不存在“无正规合法手续进行危险废物跨省转移”行为。</p>	基本属实	铁岭县公安局、铁岭县环保局将加强对该企业日常监管,一经发现违法行为依法依规进行处理。	无	举报人未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2040045	横道河下石碑山村,山林地3000多亩被毁,修建墓园。	铁岭市 铁岭县	铁岭县龙抚山公益性公墓位于铁岭县横道河子镇下石碑山村。企业占地面积为1000亩,地类为林地。企业破坏的林地面积约80亩,并非举报人反映的“3000多亩”。铁岭县森林公安局于2017年5月11日已经对该企业违法占用林地情况进行了立案调查,案件已办结。企业于2017年11月27日经辽宁省林业厅批准取得了使用林地手续。	基本属实	铁岭县林业局已责成横道河子镇林业站加强对林地的管理和巡查,及时发现为题,将问题消灭在萌芽状态,有效防止破坏林地现象的发生。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D21000 020181 130002 0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调整环境保护监测津贴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100号)规定:从2016年1月1日起调整环境保护监测津贴。此文件已经出台三年,但是辽宁省大连市、锦州市等地尚未按照文件执行。希望予以核实处理。	铁岭市 铁岭县	经调查,铁岭县已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调整环境保护监测津贴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100号)文件,于2017年5月31日对调整环境保护监测津贴进行了批复,纳入财政预算。并已补发2016年1月至2017年5月的环境保护监测津贴。	不属实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D210000201811300017	柏家沟镇党家街村五队一洗煤厂距居民区不足100米,24小时生产,噪音及黑色粉尘扰民;该厂非法占地100多亩,污染农田,将村内约350米的排水沟堵死,导致雨水排水不畅。目前已停产,督察组离开后就会恢复生产。	铁岭市 铁岭县	铁岭县鑫泽顺煤炭经销有限公司,位于铁岭县双井子镇高家窝棚村,主要从事洗煤、煤炭销售,法定代表人袁尚芬。企业环保手续齐全。企业占地7亩归铁岭县管辖,土地手续齐全,其余土地归法库县管辖。 经现场调查,该企业洗煤厂距离居民区120米。企业建有防风逸尘墙,并已对厂区内堆存物料进行覆盖。由于企业处于停产状态,未发现“噪音及粉尘扰民”现象。企业洗煤水闭路循环不外排,不存在“将村内350米排水沟堵死”现象。	基本属实	铁岭县环保局要求该企业必须经环境监测合格后方可恢复生产。待企业恢复生产后铁岭县环保局将加强对该企业监管,一经发现违法行为将依法依规进行处理。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 020181 201006 5	懿路村有很多洗衣厂燃煤锅炉冒黑烟, 污染空气, 且污水随意排放, 影响居民生活。	铁岭市 铁岭县	经调查, 铁岭县新台子镇懿路村只有1家洗衣厂为铁岭县依明洗衣厂, 该洗衣厂已于2016年“清理违规建设项目”期间被铁岭县人民政府依法关闭, 企业锅炉已拆除。不存在“锅炉冒黑烟, 污水随意排放”现象。	基本属实	铁岭县环保局将加强区域监管, 一经发现环境违法问题将依法依规进行处理。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 公示期内如有异议, 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 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 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 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 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 024-79890107

邮寄地址: 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1260051	有人在铁岭县平顶堡镇椴木村东坎沟植物园内非法砍树挖山, 严重破坏生态环境。	铁岭市 铁岭县	<p>经调查, 举报反映的“植物园”为铁岭田园生色种植有限公司, 位于铁岭县平顶堡镇椴木村, 法定代表人为霍火炬, 该公司于2008年11月与平顶堡镇椴木岭子村委会签订承包合同, 有效期至2058年11月1日, 经营范围为造林、城市绿化用树、果树、榛子种植等。</p> <p>举报反映的“非法砍树”问题。铁岭市森林公安局于2010年5月对该企业砍伐老化果树100株(1596平方米林地), 处以15960元罚款并限期三个月恢复原状。该企业已按照要求更新各类果树400株。</p> <p>举报反映的“挖山”问题。实际情况为该企业在承包范围内的部分土地因地势坑洼不平, 在靠近山体处挖取部分砂土用于平整, 无销售行为。依据《矿产资源法》第三十五条和《国土资源违法行为查处工作规程》相关解释即建设单位因工程施工而动用砂、石、土, 但不将其投入流通领域以获取矿产品营利的, 或者就地采挖砂、石、土用于公益性建设的, 不认定为无证采矿。经核实, 铁岭田园生色种植有限公司采挖砂、土行为不能认定为违法行为, 不按违法处理。</p>	基本属实	铁岭县林业局稽查大队将对该企业破坏林地情况加强监管, 如发现有违法行为将对其依法依规进行处理。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 公示期内如有异议, 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 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 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 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 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 024-79890107

邮寄地址: 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1290140	横道河子镇西山岔子沟采石场,采石生产破坏生态环境,且扬尘污染严重。	铁岭市 铁岭县	<p>经调查,铁岭县横道河子镇西山岔子沟内共有两家采石场,分别为铁岭金脉玄武岩加工有限公司、铁岭宝璐石料有限公司。两家企业主要产品是碎石,主要生产工艺是原石经破碎后分筛产生碎石。</p> <p>现场检查时,铁岭金脉玄武岩加工有限公司处于季节性停产状态,企业环保手续齐全,污染防治设施符合环保要求,易产生扬尘的物料已覆盖;铁岭宝璐石料有限公司自2015年停产至今。因两家企业均处于停产状态,现场未发现投诉人反映的“扬尘污染”问题。</p> <p>关于“采石生产破坏生态环境”问题。经核实,铁岭金脉玄武岩加工有限公司于2005年和2010年擅自改变林地用途被铁岭市森林公安局处罚,共处罚面积222亩。2005年该公司取得省林业厅使用林地审批手续。近几年该企业已陆续还林131.2亩。</p>	基本属实	铁岭县环保局要求该企业必须经环境监测合格后方可恢复生产,大车经过的道路必须洒水降尘。铁岭县环保局将加强对该企业监管,一经发现违法问题依法依规进行处理。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 020181 130000 2	横道河子上石村东面有一个大型水泥厂,面积近700亩,生产时污染水和空气。	铁岭市 铁岭县	铁岭大伙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位于铁岭县横道河子镇,法定代表人赵恒伟,企业占地约648亩,土地使用手续齐全。2009年9月30日,环评文件通过审批,2011年开始建设,至今未建成。投产后主要产品为水泥熟料和水泥。 12月1日,铁岭县环保局现场检查时,企业处于建设施工状态,施工现场符合企业施工期环评要求,厂区堆存砂土料已覆盖防尘网。厂区内未发现原辅材料,无生产迹象。与举报人反映的“生产时污染水和空气”情况不符。	基本属实	待企业完成环保验收投入生产后,铁岭县环保局将加强对企业日常监管,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一经发现违法行为将依法依规进行处理。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1300330	铁岭县双井子镇内铁岭县双树子煤矿有限公司,洗煤、选煤使用含有聚丙烯胺和氯化镁两种化学药剂的废水,通过蓄水池下暗沟排入王河,污染环境。该公司运煤车辆尾气、煤灰、扬尘,污染环境。	铁岭市铁岭县	<p>铁岭县双树子煤矿有限公司位于铁岭县双井子镇双树子村,法定代表人苗伟,企业环保手续齐全,污染防治设施符合环保要求。主要产品煤炭,设计年开采量30万吨。</p> <p>关于举报人反映的“洗煤、选煤污染”问题。经调查,企业建有2条洗煤生产线,日洗煤量约2000吨。主要生产工艺是原煤经跳汰机水洗筛分后产生成品煤,洗煤过程中煤泥水需添加絮凝剂(聚丙烯胺和氯化镁)加速煤泥沉淀,煤泥沉淀后洗煤水循环使用不外排。通过现场核查,未发现举报人反映的“通过暗沟排入王河”现象。</p> <p>关于“运煤车辆污染”问题。现场检查时,有洒水车对厂区及道路进行洒水降尘。由于企业未生产,无运输车辆经过,未发现运煤车辆污染环境现象。</p>	基本属实	铁岭县环保局将加强对该企业日常监管,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铁岭县交通局要求企业对不加盖遮挡的运输车辆一律不允许出厂。一经发现企业违法行为将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D210000201811280123	2013年,李千户乡小屯村举报人20余亩耕地(耕地下面是沙子)被村里承包,承包期满后,村民收回土地,发现沙子被盜采,耕地到处都是大坑。举报人曾向公安局等多个部门反映,均未得到解决。	铁岭市 铁岭县	2016年4月,铁岭县国土局受理了举报人反映的李千户镇小屯村毁地挖沙案件,并对举报案件进行了调查核实,经勘测部门现场实际测量,共涉及土地面积约22亩,其中涉及耕地约17亩。 铁岭县国土局于2017年12月12日向铁岭市国土局申请对该地块进行耕地破坏程度鉴定。2018年4月,省级专家会同市、县国土局对该地块进行实地勘测,结果显示“该地块已无法正常耕种,丧失了农作物种植条件,属于挖损破坏,损毁程度非常严重”。	基本属实	根据专家鉴定结果和相关法律法规,铁岭县国土局于2018年9月将该案件移交至铁岭县公安局,铁岭县公安局正式受案,并立案侦查。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D210000201811280019	铁岭新区台湾工业园区三峰木业将废弃的原料和胶直排至厂子正门路北的水井内, 污染水井。	铁岭市铁岭县	经调查, 辽宁三峰木业有限公司位于铁岭铁南工业区台湾工业园内, 主要生产木门及木制家具, 设计年产量800万平方米, 企业环保审批、验收手续齐全, 污染防治设施符合环保要求。 投诉人反映的“水井”实为企业正门道路对面一雨排管道井。现场检查时发现, 该井内无水, 但有企业私自倾倒的PVC覆膜胶渣(危险废物)约80公斤。	属实	2018年12月1日, 铁岭县环保局依法对其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责令其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清理井内的胶渣并妥善处置。该企业于当日将井内胶渣清理完毕, 存入危废贮存间。2018年12月4日, 铁岭县环保局对该企业“未按规定处置危险废物”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 对其依法行政处罚5万元。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 公示期内如有异议, 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 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 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 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 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 024-79890107

邮寄地址: 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1280031	横道子河镇下石碑山村违规修建墓园, 超标占用林地120亩。	铁岭市铁岭县	铁岭县龙抚山公益性公墓位于铁岭县横道河子镇下石碑山村。企业占地面积为1000亩, 地类为林地。企业破坏的林地面积约80亩, 铁岭县森林公安局于2017年5月11日已经对该企业违法占用林地情况进行了立案调查, 案件已办结。企业于2017年11月27日经辽宁省林业厅批准取得了使用林地手续。		铁岭县林业局已责成横道河子镇林业站加强对林地的管理和巡查, 及时发现问題, 将问題消灭在萌芽状态, 有效防止破坏林地现象的发生。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 公示期内如有异议, 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 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 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 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 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 024-79890107

邮寄地址: 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 020181 129013 2	横道河下石村,有人非法毁坏林地修建陵墓,严重破坏生态环境。	铁岭市 铁岭县	铁岭县龙抚山公益性公墓位于铁岭县横道河子镇下石碑山村。企业占地面积为1000亩,地类为林地。企业破坏的林地面积约80亩,铁岭县森林公安局于2017年5月11日已经对该企业违法占用林地情况进行了立案调查,案件已办结。企业于2017年11月27日经辽宁省林业厅批准取得了使用林地手续。	基本属实	铁岭县林业局已责成横道河子镇林业站加强对林地的管理和巡查,及时发现为题,将问题消灭在萌芽状态,有效防止破坏林地现象的发生。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项)
1	X210000201811280057	铁岭县熊官屯村几家燃煤小锅炉，夜间烧煤，污染环境。这几家锅炉房每天盗采地下水上千吨。	铁岭市铁岭县	经现场调查核实，铁岭县熊官屯镇有3家热水厂，分别为铁岭县泳兴隆热水厂、铁岭县腾飞热水厂、铁岭县成顺热水厂，3家企业违规抽取地下水，利用燃煤锅炉加热后销售，均没有环保手续。	属实	11月14日，铁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铁岭县安监局分别对3家热水厂生产用燃煤锅炉进行查封；铁岭县水利局对3家热水厂取水水源进行了查封；铁岭县环保局就3家热水厂，无环保手续，违规生产问题，提请铁岭县政府对3家热水厂予以依法关闭。11月21日，铁岭县政府下达《关于关闭铁岭县腾飞热水厂等3家热水厂的批复》(铁县政[2018]77号)，将3家热水厂依法关闭。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1300255	一是凡河镇阮家洼子村东头有一屠宰厂，污水横流，臭气熏天。二是村内排水沟内堆积有动物尸体及各类杂物，水体黑臭。	铁岭市 铁岭县	<p>问题一：铁岭县凡河镇顺隆屠宰厂位于铁岭县凡河镇阮家村，有屠宰许可证和动物检疫证。该屠宰厂屠宰量每天约10头，屠宰过程产生少量污水，排入自建“三防”储水池，定期清运还田。现场检查时，该屠宰点地面硬化、清洗干净，未发现举报人反映的“污水横流，臭气熏天”现象。</p> <p>问题二：铁岭县凡河镇政府对阮家村排水沟进行了排查，未发现有动物尸体，但排水沟内存有生活垃圾。</p>	部分属实	<p>一、铁岭县动监局将加强对该屠宰点日常监管，强化产地屠宰检疫，保障上市肉品安全和足量供给。</p> <p>二、铁岭县凡河镇政府环卫部门对排水沟内的生活垃圾进行了及时清理，保证群众良好的生活环境，并对生活区内排水沟加设了围挡，防止再次遭到污染。</p>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必填)
1	X210000201811300062	银州区周边熊官屯、辽海屯等地, 20多家给浴池供热水的锅炉房, 无手续, 使用燃煤锅炉, 无环保设施, 污染周边环境。	铁岭市 铁岭县	经现场调查核实, 铁岭县辖区内共5家热水厂, 分别为铁岭县泳兴隆热水厂、铁岭县腾飞热水厂、铁岭县成顺热水厂, 铁岭县鑫圣源热水厂、铁岭县蔡牛镇少臣热水供应站, 以上5家企业违规抽取地下水, 利用燃煤锅炉加热后销售, 均没有环保手续。	基本属实	铁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铁岭县安监局分别对5家热水厂生产用燃煤锅炉进行查封; 铁岭县水利局对5家热水厂取水水源进行了查封; 铁岭县环保局就5家热水厂, 无环保手续, 违规生产问题, 提请铁岭县政府对5家热水厂予以依法关闭。铁岭县政府先后下达《关于关闭铁岭县腾飞热水厂等3家热水厂的批复》(铁县政[2018]77号)、《关于关闭铁岭县鑫圣源热水厂等2家热水厂的批复》(铁县政[2018]81号)将5家热水厂依法关闭。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 公示期内如有异议, 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 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 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 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 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 024-79890107

邮寄地址: 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1240007	铁岭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辽宁国威食品有限公司无环保手续, 厂房违建, 使用燃煤锅炉, 造成环境污染, 违法开采地下水, 污水处理不达标。	铁岭市铁岭县	<p>辽宁国威食品有限公司位于铁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 为豆制品加工企业, 环保手续齐全。目前, 因企业污水处理站维修改造, 于2018年2月停产至今。</p> <p>经调查, 该企业共有两处厂房, 一栋办公楼, 均已办理施工许可证和房产证。按照燃煤小锅炉拆改要求, 该企业已断开燃煤锅炉主要连接, 并于近期将燃煤锅炉彻底拆除, 更换燃气锅炉。</p> <p>该企业存在未经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 擅自抽取地下水用于生产及员工生活用水的行为。</p>	基本属实	<p>铁岭县水利局依法对其下达《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 对取水水源进行了封闭, 并限三日内到铁岭县水利局说明情况、接受处理。</p> <p>关于“污水处理不达标”问题: 待企业恢复生产后, 铁岭县环保局将对企业污水排放进行监测, 监测达标后方可投入生产。</p>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 公示期内如有异议, 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 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 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 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 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 024-79890107

邮寄地址: 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1240099	横道河乡四冲村铁岭县华中碎石有限公司, 粉尘污染, 夜间生产噪音扰民。	铁岭市铁岭县	经调查, 举报人反映的铁岭县华中碎石有限公司, 位于铁岭县横道河子镇四冲村。该企业主要产品是碎石, 主要生产工艺是原石经破碎后分筛产生碎石, 污染防治设施符合环保要求, 且在破碎机和分筛机均设置隔音墙, 防止噪声扰民。环保手续齐全。目前, 该企业已停产, 并每天定时对厂区道路洒水降尘。	基本属实	铁岭县环保局将加大对企业的监管力度, 如发现违法行为, 将依法依规进行处理。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 公示期内如有异议, 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 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 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 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 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 024-79890107

邮寄地址: 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D210000201811250071	镇西堡镇木厂村有一家油炸杆厂,该厂的2个烟囱不定时冒黑烟,臭气熏天。	铁岭市铁岭县	经核查,举报人反映的“油炸杆厂”为铁岭县非凡电柱有限公司,位于铁岭县镇西堡镇木厂村,设计年产3万根防腐木材,企业环保手续齐全。 现场检查时,企业处于停产状态。举报人反映的“2个烟囱”,一根是该公司生物质锅炉的排气筒,另一根是该公司有机废气的排气筒,2根排气筒均有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符合环保要求。由于企业未生产,现场未发现“冒黑烟,臭气熏天”现象。	基本属实	铁岭县环保局将加大对企业的监管力度,待企业恢复生产后,铁岭县环境保护局将对其烟气排放进行监测,发现违法行为依法依规进行处理。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1230172	七里屯镇黄家沟新兴屠宰场, 污水乱排, 污染地下水, 烟囱冒黑烟, 严重影响周围居民生活。附近居民多次举报没有结果, 现在改为夜间屠宰。	铁岭市 铁岭县	<p>举报人反映的“新兴屠宰厂”为铁岭县新兴肉联厂, 位于铁岭县种畜场黄金沟村, 属于生猪屠宰行业。由于“非洲猪瘟疫情”原因, 为解决铁岭市银州区、开发区百姓吃肉问题, 根据辽宁省防控非洲猪瘟指挥部工作会议精神和《关于市域内点对点调运屠宰用途生猪的通知》(辽防指办发[2018]24号)要求, 铁岭市重大动物疫病防治指挥部指定新兴肉联厂为银州区和开发区的“点对点”调运屠宰点。</p> <p>关于“污水乱排, 污染地下水”问题: 经调查, 该屠宰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水经过六个沉淀池进入一70m³的防渗井, 每两天由市政管修处的污水车回收送马棚沟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有污水回收处理协议)。2018年11月24日, 铁岭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抽取该企业周边6户居民水样进行采样检测, 根据检测报告显示2户居民家地下水存在铅超标和硝酸盐超标现象, 其余4户均符合生活饮用水标准。经铁岭县种畜场党委研究决定, 为使2户居民吃上放心水, 将在短期内接通自来水, 并指派专人采取应急措施解决2户居民目前饮水问题。</p> <p>关于“烟囱冒黑烟问题”: 生产锅炉已停用, 现屠宰所用热水由调兵山热电厂供应(有购水发票)。</p>	基本属实	铁岭县环保局加强对该企业的日常监管。发现违法行为, 立即查处。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 公示期内如有异议, 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 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 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 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 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 024-79890107

邮寄地址: 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1230202	铁岭县熊官屯乡云盘沟村铁岭县中远石料有限公司和铁岭县尚燃采石场,均无环保措施,产生大量扬尘,且运输车辆通过时尘土飞扬,严重影响周围环境和居民正常生活。	铁岭市 铁岭县	经调查,举报人反映的分别铁岭县中远采石有限公司、铁岭县尚然采石有限公司,位于铁岭县熊官屯镇云盘沟村。两家企业主要产品是碎石,主要生产工艺是原石经破碎后分筛产生碎石,两家企业环保手续齐全,污染防治设施符合环保要求。目前,两家碎石场均已停产,并每天定时对厂区道路洒水降尘。	基本属实	铁岭县环保局将加大对企业的监管力度,待企业恢复生产后,铁岭县环保局将对其进行监测,如发现违法违规行为,将依法依规进行处理。	无	举报人未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D210000201811260060	李千户镇花豹冲村东南侧中国航空航天发动机研究所做实验时产生的噪声严重影响附近居民生活,希望予以处理。	铁岭市 铁岭县	中国航发沈阳发动机研究所(简称606所),位于铁岭县李千户镇花豹冲村。该项目属于国家重点科研项目,土地、环保手续齐全。606所露天实验项目一期工程占地810亩,建试车台4个,距居民区大约800米左右,平均每月试车2-3次,每次3-5小时,均为间断性调试。606所内部有相关音量测试数据,涉及军工机密,无法提供具体材料。606所每次试车前,都通过信息方式告知李千户镇政府,由李千户镇政府通知村里,通过广播的方式告知村民。	基本属实	待606所下次试车时,铁岭县环境保护监测站将对厂界及居民区噪声进行监测,如噪声超标铁岭县环保局将责令其整改。2018年11月5日,铁岭县环境监测站对606所噪声监测显示,结果未超标。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D210000201811250020	铁岭县尚然采石有限公司、中远采石有限公司在熊官屯乡云盘沟村王达沟山上采石,无防尘措施,粉尘扰民,且污水、石粉子直排至水库中,造成污染。	铁岭市 铁岭县	<p>该案件与第二批受理编号X210000201811230202号案件反映的是同一问题。</p> <p>经调查,举报反映的分别为铁岭县中远采石有限公司、铁岭县尚然采石有限公司,位于铁岭县熊官屯镇云盘沟村。两家企业主要产品是碎石,主要生产工艺是原石经破碎后分筛产生碎石,生产过程中无污水产生。两家企业污染防治设施符合环保要求,环保手续齐全。</p> <p>现场检查时,两家碎石场均处于停产状态,并每天定时对厂区道路洒水降尘。经铁岭县水利局核实,举报反映的“水库”实为两家采石场东侧的一处水塘,经GPS测量水面面积约为1940平方米,举报反映的两家采石场无废水进入该水塘。铁岭县环境保护监测站于2018年11月28日对该水塘进行了采样监测,监测结果显示水质达标,未被污染。</p>	基本属实	铁岭县环保局将加大对两家企业的监管力度,待企业恢复生产后,铁岭县环保局将对其进行监测,如发现违法行为,将依法依规进行处理。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1230130	铁岭市沈阳龙城塑料包装公司、裕隆油墨公司,上述企业无环保手续,无处理设施,长期直排废气、废液,影响附近居民和学校的正常生活。	铁岭市铁岭县	经调查,沈阳龙成塑料包装有限公司位于铁岭市铁岭县阿吉镇陈平工业集聚区,周边无居民和学校,产品为吸管、包装袋。该企业环保手续齐全,废气污染防治设施符合环保要求并正常使用,生产不产生废液。 辽宁裕隆油墨有限公司位于铁岭县新台子镇懿路工业园区,周边无居民和学校,产品为油墨。该企业环保手续齐全,废气污染防治设施符合环保要求并正常使用,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废液。	基本属实	铁岭县环保局将加大对企业的监管力度,如发现违法行为,将依法依规进行处理。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D210000201811260038	凡河新区潜水湾凤舞居小区南门东侧有3、4家饭店的排烟口对着小区,油烟扰民。	铁岭市铁岭县	经调查,铁岭市凡河新区潜水湾凤舞居小区南门东侧有4家饭店,分别是曦若、馨香牛杂、古本良田、希汀粥道、品面阁,以上饭店确实存在排放油烟情况,无油烟净化装置。	属实	2018年11月29日,铁岭县综合执法大队对4家饭店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责令其7日内进行整改,安装油烟净化设备并在辽宁省生态环境厅网站自行备案登记。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必填)
1	D21000 020181 125007 3	熊官屯镇熊官屯村的健康家园至村小学道路两侧有残土和生活垃圾,整个村子小路和大路边上都堆了大量生活垃圾和废物,无人清理。	铁岭市 铁岭县	经现场调查核实,铁岭县熊官屯镇熊官屯村健康家园小区西侧路边存在少量垃圾,为健康家园小区住户的生活垃圾。	基本属实	为解决铁岭县熊官屯镇熊官屯村垃圾处置问题:一是熊官屯镇政府对健康家园小区西侧路边垃圾进行清理,同时在小区住户的业主微信群中发出了将垃圾集中倾倒在垃圾池的倡议。二是加强日常看护。村委会安排专人在小区门前进行巡查看护并提醒住户将垃圾倾倒在垃圾池中。三是建立垃圾清运长效机制。铁岭县熊官屯镇政府已与村委会签订垃圾清运合同,每季度支付给村委会垃圾清运费3万元,村委会安排环卫人员负责全村的垃圾收集和清运工作。道路两侧垃圾日产日清,运至铁岭市垃圾场处理。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1260001	沈阳市新城子望滨街道社区门前的河流污染严重,影响附近居民生活。举报人怀疑污染源为上游铁岭地区的垃圾场及工业企业。	铁岭市铁岭县	举报人反映的“门前的河流”上游是铁岭县蒲河河段,蒲河流经铁岭县横道河子镇,流经途中无其他河流汇入,无垃圾场及工业企业排放口。接到举报案件后,铁岭县环境监测站对铁岭县蒲河汇入沈阳界断面进行了水质监测,结果显示水质达标。	基本属实	铁岭县已将蒲河河段纳入“河长制”监管体系,各相关部门对河道加强监管,确保河流水质达标。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1130008	镇西堡镇镇西堡村有一煤炭中转站，防尘网破损，煤粉污染严重，多次向相关部门投诉，一直未得到有效解决。	铁岭市 铁岭县	<p>举报人反映的“煤炭中转站”为铁岭峰溢贸易有限公司，占地面积3000平左右，法人代表胡科岩。该煤场无环保手续。</p> <p>2018年11月7日，铁岭县环保局执法人员到现场核查，该煤场未生产装卸，厂区内露天堆存物料已覆盖。煤场负责人表示该煤场装卸时产生粉尘对周围环境确有一定影响。</p> <p>关于“多次向相关部门投诉，一直未得到有效解决。”问题。2018年5月以来，共接到该煤场4件信访投诉案件，铁岭县环保局对铁岭峰溢贸易有限公司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其在未取得环保手续前不得投入生产。对该公司依法行政处罚1.2万元。目前，企业罚款已缴纳。</p>	基本属实	为彻底解决该企业环境污染问题，2018年11月9日，铁岭县政府对该企业下达《关于关闭铁岭峰溢贸易有限公司的决定》（铁县政发[2018]13号）。要求该企业将其厂区内堆存的煤炭在2018年11月30日前全部清走。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1210077	熊官屯镇下峪村白蛮沟和大甸子镇北三道村南山,村民毁林开荒几百亩,用于种植人参。2017年曾向中央环保督察组反映过,问题一直未解决。	铁岭市铁岭县	<p>关于“铁岭县熊官屯镇下峪村白蛮沟种植人参”问题。2017年中央环保督察信访案件(第11批1009号)。2016年3月份铁岭县熊官屯镇下峪村白蛮沟参园在林地内种植人参面积约296.1亩。铁岭市、县林政稽查大队联合执法收缴罚没款23万余元,参园有关当事人,于2017年恢复了林业生产条件并按照造林规程栽植红松3万株,由于今年春季气候干旱,成活率较低。今年雨季造林补种栽植红松营养杯2万株,秋季又一次补植刺槐营养杯1.5万株,明年5月份以后才能确定成活率。</p> <p>关于“大甸子镇北三道村南山种植人参”问题。经大甸子镇林业站现场调查核实,2017年7月李连峰在大甸子镇北三道村前山采伐迹地(约70亩)和周边荒山荒地(约44亩)栽植人参共约114亩,于2018年4月在采伐迹地内栽植红松1.1万棵,因春季干旱成活率约六成。。</p>	基本属实	<p>铁岭县熊官屯镇下峪村白蛮沟种植人参问题一直由市林业局调查处理。</p> <p>铁岭县大甸子镇北三道村南山种植人参问题由省林业厅森林公安局指派抚顺市辽东林业司法鉴定所进行司法鉴定,目前正在鉴定中,案件由县森林公安部门立案,目前案件正在调查取证中。</p>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 020181 117002 71	凡河新区浅水湾一号小区龙泉居4号楼一楼一家中医诊所,无任何手续,熬制中药,异味扰民。	铁岭市 铁岭县	<p>举报人反映“中医诊所”为铁岭县凡河新区季晓光中医诊所,位于铁岭市凡河新区浅水湾小区,法定代表人季晓光,诊所营业执照、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齐全。</p> <p>2018年11月19日,经铁岭新区管委会、铁岭县卫计局、县综合执法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环保局现场检查,未发现该诊所所有熬制中药行为,并且诊所无煎药室和煎药设备,不提供煎制中药服务。</p>	基本属实	铁岭县卫计局、铁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将加强对该中医诊所日常监管。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1220081	一是镇西堡镇杜蒋村在辽河边禁养区内违法建设肉食鸡养殖场。二是西果园村大台山北坡肉食鸡养殖场,鸡粪倾倒在路边,臭气熏天,对环境造成污染。	铁岭市 铁岭县	<p>问题一:经核查,投诉人反映的养殖场为铁岭县镇西堡镇亲民养殖场,建于2017年4月初,6月开始养殖肉食鸡。年出栏量30万羽,占地面积13亩,养殖面积6000平。现存栏5万羽。该养殖场位于禁养区内,但在辽河保护区内。</p> <p>问题二:经核查,投诉人反映的养殖场为铁岭县镇西堡镇大台山养殖场,2015年投入运营。年出栏量28万羽,占地面积20亩,养殖面积7000平,现存栏6万羽。该养殖场有环评审批手续,无环保验收手续。该养殖场产生的畜禽粪便堆存在有“三防”措施的堆粪场内,未发现投诉人反映的鸡粪倾倒在路边现象。</p>	部分属实	<p>问题一:11月29日,铁岭县人民政府依法对该养殖场进行关闭。</p> <p>问题二:铁岭县环保局于2018年11月30日依法对该养殖场行政处罚1万元并责令其在现有肉鸡出栏(2019年1月初)后停止养殖行为,养殖场在取得环保验收手续前不得投入使用。</p>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1220001	铁岭市物资再生利用有限责任公司、铁岭市物资再生利用有限责任公司调兵山市分公司等汽车拆解厂和各地大量的汽车维修厂和4S店,以及各地涉及车辆保险公司索赔件,均存在废矿物油、废旧蓄电池、废电路板等危险废物随意倒卖或去向不明,严重危害土壤、水、空气等环境的情况。	铁岭市 铁岭县	经排查,铁岭县共有汽车4S店1家,汽车拆解企业1家,汽修店铺49家,其中一类汽修服务企业1家(4S店),二类汽修服务企业5家,其他汽修服务企业45家。4S店和拆解企业环保手续齐全,有危废处置协议和台账。主要从事汽车维修、保养等业务。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废机油、废电瓶等危险废物。 由于涉及汽修行业数量较多,监管难度相对较大,个别企业存在私自处理处置废机油、废电瓶等危废、固废现象。	基本属实	为彻底解决汽修行业危废处置问题,铁岭县政府已制定《铁岭县汽修与拆解行业危险废物规范化整治工作方案》(铁县政办明电【2018】25号),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及整治完成时限。环保部门、交通部门负责对汽修与拆解企业危废处置进行业务指导,同时建立长效机制,加强对汽修行业危险废物处置监管力度。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1160055	新台子镇懿路工业园区圣铎涂料公司厂内建有酚醛树脂生产线,无环保手续,生产时废气、废水直排。	铁岭市铁岭县	<p>辽宁圣铎涂料科技有限公司,位于铁岭市新台子镇懿路工业园区,法定代表人王丽英。该企业年产800吨涂料、200吨胶粘剂生产项目环评,于2008年7月25日通过环保部门审批,2008年11月28日完成环保验收(铁县环发[2008]8号)。2018年10月22日,企业环评经过审批(铁市环审函[2018]14号),新建一条年产5000吨酚醛树脂生产线未进行环保验收。</p> <p>2018年11月18日,经铁岭县环保局现场检查,企业新建生产线建有3个反应釜、3个滴加罐、1个冷却塔,生产及取暖用锅炉为天然气锅炉。原料经反应釜配料加热搅拌后产生成品,生产过程中无废水产生,冷却水经闭路循环不外排。企业新建生产线未安装废气污染防治设施,检查当日未生产。经核实,2018年11月至今企业试生产6天。</p>	基本属实	<p>2018年11月19日,铁岭县环保局对辽宁圣铎涂料科技有限公司“未验先投”和“未安装污染防治设施”两项违法行为,分别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其停止违法行为,未取得环保验收合格手续前停止使用,按环评要求加装污染防治设施。11月22日,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对其未验先投”和“未安装污染防治设施”两项违法行为,分别行政处罚20万元和3万元。</p>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D210000201811160071	新台子镇东孤家子村东北侧工业园内经常排放酸臭味废气。举报人怀疑是辽宁泰龙保温材料有限公司、泰石岩棉有限公司、辽宁英汇节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等3家公司排放的。	铁岭市 铁岭县	<p>经调查核实,辽宁泰龙耐火保温材料有限公司、沈阳泰石岩棉有限公司、辽宁英汇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位于铁岭市新台子镇东孤家子村东北侧,铁岭县懿路工业园区内。三家企业主要产品为岩棉,主要生产工艺是以玄武岩、白云岩、酚醛树脂等原辅材料,燃烧天然气、焦炭生产岩棉,企业污染防治设施符合环保要求,环保审批、验收手续齐全。</p> <p>关于举报人怀疑三家企业“排放酸臭味废气”问题。2018年11月18日,铁岭县环保局已委托第三方环境监测公司对辽宁泰龙耐火保温材料有限公司、沈阳泰石岩棉有限公司进行烟气排放进行检测,检测结果显示两家企业烟气达标排放。</p> <p>辽宁英汇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于11月10日已停产并向环保部门递交停产报告,铁岭县环保局要求该企业在恢复生产前,必须经环境监测合格后方可恢复生产。</p>	基本属实	铁岭县环保局将加强对3家企业日常监管,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废气达标排放。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0201811130074	一是腰堡镇荣屯村和东小河村之间的铁岭县牧原有限公司环保手续不齐,养殖异味扰民,投诉人质疑会污染地下水。二是新台子镇西小河村铁岭县羽丰肉鸡养殖场无环评,有一台2吨燃煤锅炉正在使用,无环保处理设施。三是铁岭县工业园区内泰石岩棉厂、亚泰水泥厂两家企业生产时产生有毒有害气体,污染环境。	铁岭市 铁岭县	<p>问题一: 辽宁铁岭牧原农牧有限公司(二场),位于铁岭县腰堡镇,距离东小河村540米,距离荣屯村590米。企业环保手续齐全,有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现有生猪存栏2.4万头,粪便处理方式为干式清粪工艺,猪粪水收集后进入黑膜沼气池发酵并进行干湿分离,分离出的沼液在分离池进行二次发酵,成为液态肥综合利用,为防止异味外溢,收集、发酵过程中的所有池体均做过防渗及覆盖顶膜处理。企业与周边农户签订了沼液还田协议,并与张庄合作社签订了粪肥销售协议。</p> <p>关于“养殖异味扰民”问题:2018年11月15日,铁岭县环保局委托第三方环境监测机构进行气味检测。检测报告显示,企业气味排放达标。</p> <p>关于“投诉人质疑会污染地下水”问题:2018年11月15日,铁岭县疾控中心对辽宁铁岭牧原农牧有限公司(二场)分散式供水水源、铁岭县腰堡镇东小河村分散式供水水源及小型集中式供水末梢的饮用水水质进行检测,检测结果显示地下水水质符合饮用水标准。</p> <p>问题二: 铁岭县新台子镇羽丰肉种鸡示范场,位于铁岭县新台子镇西小河村,环保手续齐全,现有肉鸡存栏10万只。企业有一台2吨燃煤锅炉,有除尘设施,铁岭县环保局现场检查时,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p> <p>问题三: 1.沈阳泰石岩棉有限公司:该企业以玄武岩、白云岩、焦炭、酚醛树脂等原材料,燃烧天然气、焦炭生产岩棉,环保手续齐全,目前企业正常生产,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日常监管时,监督性监测均达标排放。接到信访案件后,2018年11月18日,铁岭县环保局委托第三方环境监测机构对企业烟气进行检测,检测结果达标。</p> <p>2.亚泰集团铁岭水泥有限公司:该企业主要从事水泥熟料及水泥生产,于2018年10月31日起季节性停产。环保手续齐全,污染防治设施齐全,符合环保要求。企业安装了在线监控设施,并且委托第三方对在线监测数据进行比对,无数据异常现象。市、县两级环境监测站对企业监督性监测数据及企业委托第三方监测数据均未</p>	部分属实	<p>问题一:铁岭县动监局、铁岭县环保局等相关部门加强对该企业的监管,要求企业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p> <p>问题二:2018年11月16日,铁岭县环保局对铁岭县新台子镇羽丰肉种鸡示范场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其恢复原状,待现有存栏肉鸡出栏后将燃煤锅炉取缔。11月21日,对该养殖场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其未经批准擅自建设燃煤锅炉的违法行为行政处罚4000元。该养鸡场已订购生物质锅炉,11月25日现有存栏鸡出栏后将立即办理锅炉备案手续,并更换。</p> <p>问题三:铁岭县环保局将加强对两家企业监管,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烟气达标排放。</p>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D210000201811140076	横道镇四冲村有七户村民的土地被兴达碎石场的石粉掩埋已有7年,导致土地无法耕种。	铁岭市 铁岭县	<p>铁岭县横道河子镇四冲村兴达碎石场,该企业已停产多年。2009年企业由于管理不善,造成场内石粉从山体下滑,掩埋了靠近碎石场的四冲村7户村民耕地,面积合计12.48亩。2009年至2010年,企业给被掩埋耕地的村民进行了补偿。2011年开始,企业因经济纠纷被法院查封,并停止了对被掩埋耕地的村民补偿。</p> <p>被掩埋耕地村民将此事向法院提起诉讼,2016年9月29日铁岭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了判决,企业败诉,但无力赔偿。2018年2月2日,村民又将企业及相关连带责任人起诉至铁岭县人民法院,企业再次败诉,仍然无力赔偿。在此期间,四冲村7户村民被掩埋的耕地一直未得到处理。</p> <p>目前,涉事的7户村民在铁岭市中级人民法院继续上诉。</p>	属实	由于案件正在法院调查取证过程中,正在等待铁岭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D21000 020181 123009 6	凡河新城幸福里小区自来水水体浑浊有杂质,水质不合格。希望予以治理。	铁岭市 铁岭县	幸福里小区位于铁岭县凡河镇,现有居民2000余户,居民饮用水来自凡兴自来水厂,2018年8月,凡河镇政府对凡兴自来水厂设施设备进行了维修、改造,其中包括更换过滤装置锰砂和新增两眼水源井及电力设施、提水设施的全面更换和维护。	基本属实	2018年11月25日,铁岭县疾控中心到自来水厂及用户家中抽取水样,经目测水质清澈,没有浑浊和杂质的现象。根据铁岭县疾控中心出具水质检测报告结果显示,该小区饮用水符合生活饮用水标准,可以饮用。	无	举报人未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X21000 020181 107005 9	铁岭市环保局及各县区(市)环保局行政处罚信息不全或查询不到。	铁岭市 铁岭县	铁岭县环保局行政处罚信息已在网站公示 http://gsxt.ln.gov.cn/cntPublicitySC/entPublicityDC/cntPublicity/search/initDfpd.action	基本属实	铁岭县环保局将安排专人负责行政处罚信息录入工作,确保按时完成信息录入、公示工作。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D210000201811120085	蔡牛镇大台村南侧400米一病死畜禽焚烧处置中心,焚烧时气味刺鼻,影响附近居民生活。	铁岭市铁岭县	<p>举报人反映的“畜禽焚烧处置中心”为铁岭百奥迈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距离铁岭县蔡牛镇大台村南侧732米,是一家无害化处理固体废物公司,也是铁岭市唯一一家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企业。该企业环保手续齐全。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是利用反应釜高温高压灭菌脱水方式处置,非投诉人反映的“病死畜禽焚烧处置方式”。</p> <p>2018年11月14日,铁岭县环保局现场检查时,该企业处于停产检修状态,并已向铁岭县环保局提交停产检修报告。该公司废气污染防治设施符合环评审批、验收要求,2018年委托第三方监测公司对该公司进行3次废气监测,结果均显示废气达标排放。</p>	部分属实	铁岭县动监局、铁岭县环保局将加强对该企业监管,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转,废气达标排放。待企业恢复生产后,对其进行监督性监测。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D210000201811060030	铁岭市铁岭县镇西堡村东高铁高架桥西侧100米的运煤公司装卸车时产生大量粉尘,污染环境,严重影响居民正常生活。已经举报多次,没有得到彻底解决。	铁岭市铁岭县镇西堡镇	<p>举报人反映的“运煤公司”为铁岭峰溢贸易有限公司,是一家煤炭中转站,占地面积3000平左右,法人代表胡科岩。该煤场无环保手续。</p> <p>2018年11月7日,铁岭县环保局执法人员到现场核查,该煤场未生产装卸,厂区内露天堆存物料已覆盖。煤场负责人表示该煤场装卸时产生粉尘对周围环境确有一定影响。</p> <p>关于“已经举报多次,没有得到彻底解决”问题。2018年5月以来,共接到该煤场4件信访投诉案件,铁岭县环保局对铁岭峰溢贸易有限公司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其在未取得环保手续前不得投入生产。对该公司依法行政处罚1.2万元。目前,企业罚款已缴纳。</p>	属实	<p>为彻底解决该企业环境污染问题,2018年11月9日,铁岭县政府对该企业下达《关于关闭铁岭峰溢贸易有限公司的决定》(铁县政发[2018]13号)。并要求该企业将其厂区内堆存的料堆在2018年11月30日前全部清走。</p>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项)
1	D210000201811090054	铁岭市铁岭县红光村道中精细化工厂11月4日中午12点半失火,救援持续很长时间才完成。现在却还在继续生产,存在安全隐患。	铁岭市铁岭县凡河镇红光村	<p>经铁岭县消防大队、铁岭县安监局、凡河镇政府共同到现场调查核实情况如下:铁岭精细化工厂位于铁岭县凡河镇红光村,11月4日13时28分,铁岭县消防大队接到该企业“119”报警电话后,于13时45分到达火灾现场,明火于15时38分被扑灭。</p> <p>该企业有1个办公和生活用房、1个原料库、3个生产车间(其中两个已停产并在安监部门备案)、4个仓库。起火区域为纸板包装箱堆垛仓库,过火面积约为200平方米。本次火灾仅在单独建筑物内,未引燃原料、成品和其他化学品,不属于生产安全事故,为一次小型火灾。</p> <p>经现场核查,该企业处于停产状态。企业正在对厂区内消防管道进行维护。</p>	基本属实	<p>铁岭县消防大队按照《火灾调查规定》在30日内完成火灾认定书的制作和送达,根据火灾事故认定书对涉事相关责任单位进行相应处理。</p> <p>铁岭县安监局、凡河镇政府要求该企业加强停产期间的安全管理,进一步加强风险管控措施,防止生产安全事故发生。</p>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D210000201811110032	一是腰堡村南侧有一不知名的加工厂,夜间生产时排放浓烈的油漆味,异味扰民;二是腰堡村南的供暖公司烟囱排放黑烟,污染环境。	铁岭市 铁岭县	<p>问题一: 举报人反映的“腰堡村南侧有一不知名的加工厂”问题, 经与铁岭市协调组联合调查, 该企业不在铁岭县管辖区内。</p> <p>问题二: 举报人反映的“腰堡村南的供暖公司”为铁岭顺鑫热力有限公司, 位于铁岭县腰堡镇, 法定代表人王帅。该公司为腰堡镇提供冬季供暖服务, 实际供暖面积约21万平方米。公司共有3台燃煤锅炉, 现场检查时1台40吨锅炉正在运行, 另外2台均为15吨备用锅炉未运行, 锅炉燃烧产生的烟气通过陶瓷多管除尘器和1套70吨位脱硫除尘塔处理后, 经45米高烟囱排放。企业已安装大气污染物在线监控设备, 但未联网。</p> <p>11月13日, 铁岭县环境保护监测站对铁岭顺鑫热力有限公司锅炉烟气排放进行监测, 11月14日出具锅炉监测报告(铁县环监炉字BG2018年009号)显示烟气超标排放。经监察发现, 因脱硫塔内部分喷嘴出现堵塞, 脱硫塔无法达到应有运行效率, 导致烟气排放出现异常, 该公司于11月15日已将设备维修完毕。11月16日, 经铁岭县环境保护监测站再次进行监测(锅炉监测报告铁县环监炉字BG2018年010号), 烟气达标排放。</p>	属实	铁岭县环保局针对铁岭顺鑫热力有限公司“烟气超标排放、在线监控设施未联网”违法行为, 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责令其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使烟气达标排放, 在线监控设备与环保部门联网。11月21日, 铁岭县环保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九十九条第二款和第一百条第三项, 对铁岭顺鑫热力有限公司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 分别行政处罚20万元和5万元。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 公示期内如有异议, 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 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 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 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 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 024-79890107

邮寄地址: 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

辽宁省铁岭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二批
(2020年6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1	D210000201811110089	一是银州区龙山乡铁柴线102国道至熊官屯镇路段,马路两侧堆积了大量的建筑垃圾,无人清理。二是铁岭县熊官屯镇熊官屯村有三四家烧热水的小锅炉,产生大量的烟尘污染。三是铁岭县熊官屯镇熊官屯村马路两侧堆积了大量的生活垃圾,异味扰民,无人清理。	铁岭市 铁岭县	<p>问题一:经调查核实,举报人反映的“银州区龙山乡铁柴线102国道至熊官屯镇路段”不在铁岭县管辖区内。</p> <p>问题二:经现场调查核实,铁岭县熊官屯镇有3家热水厂,分别为铁岭县泳兴隆热水厂、铁岭县腾飞热水厂、铁岭县成顺热水厂,3家企业抽取地下水,利用燃煤锅炉加热后销售,均没有环保手续。</p> <p>现场检查时,铁岭县泳兴隆热水厂生产用1台4吨燃煤锅炉处于停产状态(9月30日被铁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查封,并断开连接管道);铁岭县腾飞热水厂生产用2台(1台3吨、1台5吨)锅炉正在生产;铁岭县成顺热水厂生产用锅炉2台2吨正在生产。</p> <p>问题三:经现场调查核实,铁岭县熊官屯镇熊官屯村道路两侧有少量青秧垃圾和生活垃圾,是道路两侧大棚户弃置于路边,等待村委会安排的环卫人员来清运。</p>	属实	<p>问题二: 1.铁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已于2018年9月30日查封铁岭县泳兴隆热水厂生产用燃煤锅炉,并断开锅炉连接。</p> <p>2.因铁岭县腾飞热水厂锅炉存在安全生产隐患,铁岭县安监局责令其停止生产。该厂于11月14日停止生产。</p> <p>3.因铁岭县成顺热水厂违规使用承压锅炉,铁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其2台锅炉查封。该厂于11月14日停止生产。</p> <p>铁岭县水利局于11月14日将以上3家热水厂取水水源查封。铁岭县环保局对3家热水厂无环保手续问题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3家热水厂停止建设,在接到本决定书之日起7日内将生产用燃煤锅炉拆除或断开主要连接。铁岭县环保局已提请铁岭县政府将以上3家热水厂予以依法关闭。</p> <p>问题三:11月13日,熊官屯镇已将道路两侧生活垃圾和青秧垃圾清运完毕。同时,建立垃圾清运长效机制,铁岭县熊官屯镇政府已与村委会签订垃圾清运合同,每季度支付给村委会垃圾清运费3万元,村委会安排环卫人员负责全村的垃圾收集和清运工作。道路</p>	无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予以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铁岭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79890107

邮寄地址:铁岭市凡河新区金沙江路46号